

附件

廊坊市大城县督办问题清单

编号	检查时间	市	县区	乡镇 (街道)	污染源名称	污染源地址	问题类型	现场问题情况详述	整改要求	完成时限
HB-08-200	9月25日	廊坊市	大城县	大城县城关镇	大城县廊泊路君和假日酒店东侧一无名施工工地	中国河北省廊坊市大城县S272(廊崔线)	建筑工地未落实“六个百分百”要求	现场检查时，施工时未采取降尘措施，扬尘明显。	进一步调查核实，依据《大气污染防治法》第一百一十五条处罚，严格落实“六个百分之百”要求，加强工地扬尘控制。	10月15日
HB-08-201	9月29日	廊坊市	大城县	南赵扶镇	大城县小李庄成昌红木家具厂	中国河北省廊坊市大城县小李庄村	工业粉尘无组织排放	现场检查时，企业正在生产，信访投诉件反映的问题基本属实，该红木家具厂有营业执照，无环保手续，车间粉尘无组织排放严重。	易产生扬尘物料采取密闭储存或输送方式；块状物料入棚入仓或建设挡风抑尘网，并采取洒水、喷淋、苫盖等综合措施。对企事业单位存在违法行为的，依据《大气污染防治法》第一百一十七条，立案处罚。	10月15日

编号	检查时间	市	县区	乡镇 (街道)	污染源名称	污染源地址	问题类型	现场问题情况详述	整改要求	完成时限
HB-08-202	9月29日	廊坊市	大城县	南赵扶镇 南赵扶村	南赵扶镇 村一无名 红木家具 厂	中国河北省 廊坊市大城 县南赵扶镇	工业粉尘无 组织排放	现场检查时，该红木家具厂未办环保手续，加工作业过程未对粉尘进行收集处理，粉尘无组织排放。	易产生扬尘物料采取密闭储存或输送方式；块状物料入棚入仓或建设挡风抑尘网，并采取洒水、喷淋、苫盖等综合措施。对企事业单位存在违法行为的，依据《大气污染防治法》第一百一十七条，立案处罚。	10月15日
HB-08-203	9月26日	廊坊市	大城县	平舒镇	王府花园 居住小区1 期	中国河北省 廊坊市大城 县S381(津 保路)	建筑工地未 落实“六个百 分百”要求	现场检查时，廊坊翔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发的王府花园一期项目，已办理施工许可证，津保路北侧的项目土方堆场未覆盖。	进一步调查核实，依据《大气污染防治法》第一百一十五条处罚，严格落实“六个百分之百”要求，加强工地扬尘控制。	10月15日
HB-08-204	9月17日	廊坊市	大城县	平舒镇	大城县华 兴软门帘 料厂	中国河北省 廊坊市大城 县S272(廊 崔线)	未落实VOCs 整治要求	经现场检查，企业环保手续齐全，企业在生产，VOCs工艺废气未进行有效收集处理，现场异味较重。	含VOCs物料的生产、存储采用密闭工艺或在有集气系统的密闭空间进行，收集后的废气经处理达标后排放。存在违法生产行为的，依据《大气污染防治法》第一百零八条，立案处罚。	10月31日

编号	检查时间	市	县区	乡镇 (街道)	污染源名称	污染源地址	问题类型	现场问题情况详述	整改要求	完成时限
HB-08-205	9月21日	廊坊市	大城县	旺村镇梁四岳村东	廊坊市大城县旺村镇梁四岳村东梁植铎炼铝加工点	中国河北省廊坊市大城县 S272(廊崔线)	新发现清单外“散乱污”	现场检查时，企业未生产，群众投诉情况属实。存在问题：企业虽未生产但企业熔炼设备余温较高，两个炼铝锅有炼铝痕迹，院内有新鲜生产的铝锭，及原料铝灰、煤块，未安装治污设施。	淘汰类“散乱污”按照“两断三清”标准关停取缔；整改类“散乱污”限期完成整治任务，经相关部门会审签字后方可恢复生产。	10月31日
HB-08-206	9月20日	廊坊市	大城县	旺村镇西子牙河北村	大城县新永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	中国河北省廊坊市大城县 S313(团大线)	未落实 VOCs 整治要求	现场检查时，企业 1#生产车间未生产，一台塑料挤出机安装的 VOCs 废气收集罩面积过小，无法有效收集处理 VOCs 废气。	含 VOCs 物料的生产、存储采用密闭工艺或在有集气系统的密闭空间进行，收集后的废气经处理达标后排放。存在违法生产行为的，依据《大气污染防治法》第一百零八条，立案处罚。	10月31日